

七、植物種苗技術國際合作及交流

一、臺斐（南非）觀賞球根花卉與藥用植物繁殖育種技術與品種保護合作交流

安志豪、劉明宗

依據第 4 屆「臺斐農業技術合作會議」視訊會議，完成藥用及球根花卉遺傳資源、繁殖及育種技術與經驗合作交流議題，臺斐（南非）雙方合作領域為觀賞植物及藥用植物之育種繁殖技術及品種保護，斐方盼藉由臺灣傳統醫學與現代醫學經驗，進行藥用作物遺傳多樣性、耐候性育種、芳香作物、農業傳播、栽培技術、農業推廣、生物活性分析研究、高品質農產品加工和產品開發、病蟲害管理及農企業發展等議題合作交流。我國主要外銷南非蘭花之作物主要為蝴蝶蘭，每年栽培量能雖僅有 50 萬株，卻能打入主要南非量販店花卉專區，以高單價進行販售，顯示臺灣蝴蝶蘭在南非之重要地位，透過臺灣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羅清榮組長及江昭賢秘書（圖 7-1）聯繫，透過赴南非進行植物品種權合作暨檢定技術交流，促進臺斐雙方之品種權合作，以促進兩國農業發展。

(1) 拜訪南非農業、土地改革暨農村發展部

南非主要農政單位為南非農業、土地改革暨農村發展部（Department of Agriculture, Land Reform and Rural Development, Republic of South Africa,

簡稱 DALRRD）（圖 7-2），行政單位及業務單位共計有 10 個部門，而實施品種權制度之主管機關為農業生產健康與食品安全、自然資源暨災害管理司（Agriculture Production Health & Food Safety, Natural Resources & Disaster Management，簡稱 AFND）植物生產暨健康局（Plant Production & Health）下植物遺傳資源辦公室（Genetic Resources），位於南非行政首都豪登省（Gauteng）普勒托利亞市（Pretoria City），該辦公室依據部長指示負責 1976 年創立之植物育種者權利法（The Plant Breeders' Rights Act, Act No.15 of 1976）及 1997 年創立之基因改造生物法（Genetically modified organisms act, Act No.15 of 1997），受理南非相關品種權申請及行政窗口，為促進南非當地植物品種保護，南非積極建立植物品種權制度，於 1976 年創立植物育種者權利法（The Plant Breeders' Rights Act, Act No.15 of 1976），並於 1977 年加入國際植物新品種保護聯盟（International Union for the Protection of New Varieties of Plants, UPOV），成為該聯盟之會員國；因應全球趨勢，南非於 2018 年進行修法（The Plant Breeders' Rights Act,

Act No.12 of 2018），透過臺斐（南非）就植物品種權合作暨檢定技術交流進行分享，雙方同意朝向進行相互採認檢定報告書互換為目標，斐方也就我方提出臺灣蝴蝶蘭及文心蘭市場進入、斐方品種栽培價值檢定 (Value for Cultivation and Use Testing，簡稱 VCU Testing) 經驗分享及 OECD Seed Scheme 業務推動經驗分享，斐方表示樂意協助我方進行相關業務推動及後續合作議題之推動。

(2) 拜訪南非農業研究委員會

為推展臺斐（南非）藥用及球根花卉遺傳資源、繁殖及育種技術與經驗合作交流議題，拜訪南非農業研究委員會 (Agricultural Research Council，簡稱 ARC)（圖 7-3），該研究委員會前身為大英國協聯盟德蘭士瓦農業部化學處，於 1902 年成立。1911 年南非獨立後，農業業務納入農業部，保留化學司，實驗室位於南非行政首都豪登省普勒托利亞市 (Pretoria City)，總部位於行政首都豪登省約翰尼斯堡市 (Johnanesburg City) 和西開普省 (Western Cape) 開普敦市 (Cape Town City)。1992 年將農業部研究業務移撥成立南非農業研究委員會 (Agricultural Research Council，簡稱 ARC)，該委員會監督單位為理事會 / 董事會 (Council/Board)，組織單位有總執行長 (Chief

Executive Officer)、審計委員會 (Audit Committee)、內部稽核單位 (Internal Audit) 及風險與規劃總經理 (General Manager Risk and Planning)，執行團隊有作物科學 (Crop Science)、系統研究與創新 (Research and Innovation System)、人力資源暨法律服務 (HR and Legal Services)、資訊通信技術暨基礎建設 (ICT and Infrastructure)、動物科學 (Animal Science)、農業經濟暨發展能力 (Agricultural Economics And Capacity Development) 等 5 團隊，以上團隊皆設有執行長，另外設有財務長 (Chief Financial Officer)。本次臺斐（南非）雙方就藥用及球根花卉遺傳資源、繁殖及育種技術與經驗合作進行交流，未來斐方可協助臺灣進行新興球根花卉遺傳資源及資訊交換，我方可協助斐方以主要瀕臨絕種之藥用植物，進行後續繁殖技術交流及諮詢。

(3) 拜訪南非國家種子組織 SANSOR

因應我方推動 OECD Seed Scheme 業務推動，亦訪問南非國家種子組織 (The South African National Seed Organization，簡稱 SANSOR)（圖 7-4），該組織總經理 (General Manager) Ms. Lukeshni Chetty 介紹組織發展，另外技術經理 (Technical Manager) Mr. Kobus van Huyssteen 介紹該組織加入 OECD Seed Scheme 之經驗分享。為滿足南非種子苗產業快

速發展趨勢，1989 年成立南非國家種子組織 (SANSOR)，並為當地種子業者 National Scheme 策略聯盟，以促進種子貿易利益，透過交流後斐方表示願意協助臺灣進行推動 OECD Seed Scheme 技術諮詢，以促進我國種子苗業之貿易商機。

另外針對花卉市場進行 JC

GLAMOURS ORCHIDS 蘭園（圖 7-5）、Safari Garden Centre、Multiflora Flower Market In Johannesburg 花卉市場（圖 7-6）、Walter Sisulu National Botanical Garden 原生植物園參訪，並拜訪臺灣駐南非代表處廖文哲大使（圖 7-7、圖 7-8），針對臺斐雙方農業議題之國際合作進行意見交換，以促進雙方持續進行農業交流。



圖 7-1、與臺灣駐南非代表處經濟組羅清榮組長（右 2）及江昭賢秘書（右 1）合照



圖 7-2、與南非農業、土地改革暨農村發展部團隊合照



圖 7-3、與南非農業研究委員會團隊合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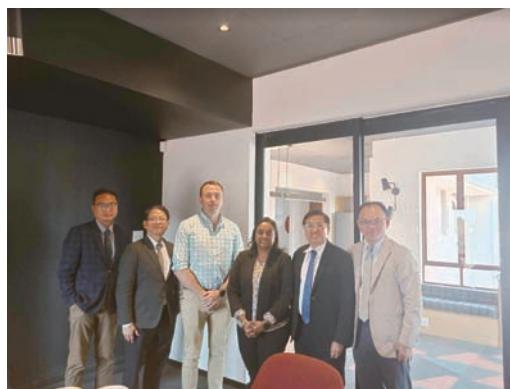


圖 7-4、與南非國家種子組織 SANSOR 團隊合照



圖 7-5、與 JC GLAMOURS ORCHIDS 蘭園負責人姜義苗先生合照



圖 7-6、Multiflora Flower Market In Johannesburg 花卉市場



圖 7-7、本場劉明宗副場長與臺灣駐南非代表處廖文哲大使合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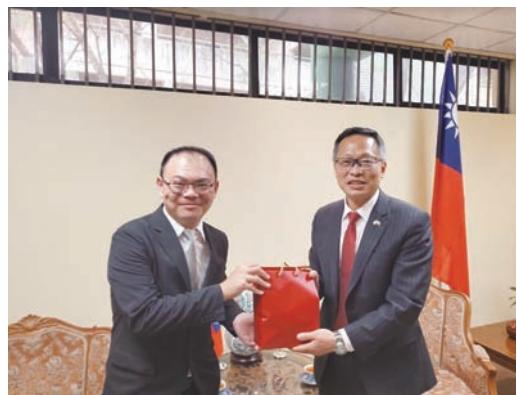


圖 7-8、本場安志豪助理研究員與臺灣駐南非代表處廖文哲大使合照。

二 植物品種合作暨檢定技術國際合作與交流

安志豪、張惠如、郭嫻婷、劉明宗

張定霖

(1) 臺越植物品種檢定及保護國際合作

透過臺越簽署植物品種檢定及保護國際合作瞭解備忘錄，本場 112 年完成協助業者提供蝴蝶蘭‘科隆仙境 CL155’（圖 7-9）等 5 件英文檢定報告書赴越南申請品種權，累積案件為 17

件，已有 14 件獲得越南品種權。

(2) 臺歐盟植物品種檢定及保護國際合作

透過臺歐盟簽署植物品種檢定及保護國際合作瞭解備忘錄，113 年協助業者完成蝴蝶蘭‘科隆薇薇安 CL409B’（圖 7-10）等 3 件英文檢定報告書，經由歐盟品種權事務局審核通過授予品種權。

(3) 臺日植物品種權檢定報告書合作備忘錄簽署暨品種檢定技術調和

農業部農糧署接獲日本農林水產

省電郵，日本為推動農產品佈局，提議希望我國簽署植物品種權合作備忘錄，為釐清合作備忘錄實質內涵及互惠內容與為求時效，本場與日方初步以蝴蝶蘭、文心蘭及夜來香進行技術調和事宜，後續將針對臺日雙方檢定報告書採認格式進行討論。

(4) 臺泰植物品種權檢定技術交流

透過第 8 屆臺泰農業合作會議植物新品種權合作與 DUS 檢定技術協調議題，臺泰雙方鑒於對「植物育種者權利」議題之重視，臺方建議雙方可就 DUS 檢定報告採認交換意見，制定高效的植物新品種權申請程序，以節省雙方業者申請時間、成本及資源；此外，臺方盼加強雙方植物品種權合作及 DUS 檢測技術交流，可透過雙方專家互訪、植物品種權制度與技術培訓課程等方式。泰方樂於同意就特定作物 DUS 檢定技術資料進行互換合作；另針對東亞植物品種保護論壇(EAPVP-Forum)，泰方鼓勵臺方提出邀

請請求。

(5) 臺澳植物品種權檢定技術國際合作及調和

依據第 17 屆臺澳農業合作會議，本場已與農業試驗所嘉義分所，針對荔枝試驗檢定方法及品種性狀表 UPOV 與臺灣版本進行技術調和並修正完成，且協助完成荔枝英文檢定報告書，為加強赴澳品種權審核，本場完成 Australia IP QP 人員訓練審核，協助農業試驗所嘉義分所訓練，共計 10 位獲得 Australia IP QP 人員訓練證書。

(6) 臺英植物品種權保護暨檢定技術調和合作

持續透過農業部國際事務司與英國環境、食品和農村事務部全球貿易談判政策顧問進行後續臺英植物品種權國際合作事宜，將針對蝴蝶蘭及文心蘭為標的作物，朝向相互採認英文檢定報告書為目標進行交流事宜。



圖 7-9、協助完成蝴蝶蘭「科隆仙境 CL155」英文檢定報告書赴越南申請品種權。



圖 7-10、協助完成蝴蝶蘭「科隆薇薇安 CL409B」英文檢定報告書赴歐盟申請品種權。

三 強化與種子檢測技術相關國際組織之接軌及參與

陳易徵、蘇士閔、廖宜倫、劉明宗

國際種子檢查協會 (International Seed Testing Association, ISTA) 為專司種子檢查之國際性組織。截至 2023 年，ISTA 的成員由 82 個國家或經濟體所組成，共計有 244 個會員實驗室、37 個個人會員及 59 個非正式會員。我國自 1962 年加入該組織後成為國家會員至今，本場種子檢查室亦屬 151 認證會員實驗室之一，於 2022

年 6 月通過 ISTA 第 8 次稽核認證，維持核發 ISTA 國際種子檢驗證之權利，並為我國種子產品進行國際貿易時品質證明之重要依據。年會期間除技術委員會工作報告、小組會議及常會外，本年度亦於年會期間舉辦“從生物多樣性到多樣化：應對新挑戰的資源、工具和技術”研討會。我國來自外交部及農委會之與會人員全程參與所有大會活動，並積極與 ISTA 執委會、秘書處、執行委員、技術委員及種子領域專業人士進行交流，深化該組織參與，並維繫相關人脈。（圖 7-11、圖 7-12）



圖 7-11、我國國家代表參與 ISTA 常會表決



圖 7-12、我國與會人員於常會前合影